

证券代码：300815

证券简称：玉禾田

公告编号：2023-047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 1%
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鑫宏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周聪、董事周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禾田”或“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鑫宏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宏泰”）以及董事周聪先生、周明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玉禾田股份不超过 9,964,800 股；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3,321,600 股，减持期间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9 月 28 日；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6,643,200 股，减持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玉禾田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减持计划中减持数量相应调整为不超过 11,957,760 股。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市鑫宏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周聪、周明关于减持股份超过 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告知函》，获悉上述股东持股比例累计变动超过玉禾田总股本的 1%且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现将具体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变动比例达到 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深圳市鑫宏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A 座 1803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周聪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周明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7月3日-7月26日				
股票简称	玉禾田	股票代码	300815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069.08		2.68		
合计	1,069.08		2.6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鑫宏泰	合计持有股份	2,534.40	6.36	1,537.32	3.8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4.40	6.36	1,537.32	3.8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周聪	合计持有股份	144.00	0.36	108.00	0.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0	0.09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00	0.27	108.00	0.27

周明	合计持有股份	144.00	0.36	108.00	0.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0	0.09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00	0.27	108.00	0.27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鑫宏泰与周聪、周明为一致行动人，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玉禾田股份不超过 9,964,800 股；其中鑫宏泰与周聪、周明通过集中竞价在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即 3,321,600 股，减持期间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9 月 28 日；鑫宏泰与周聪、周明通过大宗交易在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即 6,643,200 股，减持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玉禾田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减持计划中减持数量相应调整为不超过 11,957,760 股。2023 年 7 月 3 日至 7 月 26 日，周聪、周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72.00 万股，鑫宏泰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797.08 万股，通过集合竞价减持股份 200 万股，周明、周聪、鑫宏泰合计减持股份 1,069.08 万股，减持数量占玉禾田当前总股本 398,592,000 股的 2.68%。</p>
-----------------------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关于减持股份超过 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告知函

二、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情况

1、本次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

2. 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鑫宏泰	大宗交易	2023年7月25日-7月26日	14.31	797.08	2.00
	集合竞价	2023年7月26日	16.18	200.00	0.50
	合计			997.08	2.50
周聪	集中竞价	2023年7月5日	14.87	36.00	0.09
	合计			36.00	0.09
周明	集中竞价	2023年7月3日至7月5日	14.99	36.00	0.09
	合计			36.00	0.09

3、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①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鑫宏泰	合计持有股份	2,534.40	6.36	1,537.32	3.8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4.40	6.36	1,537.32	3.8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周聪	合计持有股份	144.00	0.36	108.00	0.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0	0.09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00	0.27	108.00	0.27
周明	合计持有股份	144.00	0.36	108.00	0.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0	0.09	0	0

	件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00	0.27	108.00	0.27

注：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实施完毕，总股本由 332,160,000 股增至 398,592,000 股，本次变动前的股份数量已按照权益分派后的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深圳市鑫宏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周聪、周明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也未违反自身相关减持承诺。

2、深圳市鑫宏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周聪、周明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市鑫宏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周聪、周明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深圳市鑫宏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周聪、周明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告知义务。

特此公告。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